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WT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reat Wall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4)

二零一三年年度業績公告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業額	6	92,816,202	95,884,305
銷售成本	5	<u>(86,611,544)</u>	<u>(89,529,201)</u>
毛利		6,204,658	6,355,104
其他收入及收益		1,881,351	1,980,664
遠期外匯合約及期權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198,093	173,741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之收益		546,765	5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05,025)	(130,414)
無形資產減值		(277,637)	—
銷售及分銷成本		(3,758,510)	(3,378,993)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2,417,854)	(2,266,502)
研發開支		(1,749,893)	(1,894,346)
融資成本		(708,313)	(493,002)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24,764	—
註銷附屬公司收益		10,193	—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836)	(10,023)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49,340</u>	<u>52,85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104,904)	389,637
所得稅開支	7	<u>(445,019)</u>	<u>(257,947)</u>
本年度(虧損)溢利		<u>(549,923)</u>	<u>131,690</u>
以下應佔本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73,919	(160,651)
非控股權益		<u>(623,842)</u>	<u>292,341</u>
		<u>(549,923)</u>	<u>131,690</u>
每股盈利(虧損)		(549,923)	131,690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分)	9	<u>6.17分</u>	<u>(13.41分)</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469,453	6,790,547	5,912,955
預付土地租金		1,163,641	666,629	357,339
投資物業		1,858,472	1,458,451	1,477,954
無形資產		902,537	1,386,605	349,88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001,727	807,526	653,161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		8,249	11,194	61,522
可供出售投資		428,788	393,587	263,3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989,399	375,120	133,128
定期存款		173,452	110,000	113,025
已抵押存款		23,400	10,000	746,750
衍生金融工具		71,657	17,845	—
遞延稅項資產		675,387	701,441	256,734
		13,766,162	12,728,945	10,325,775
流動資產				
存貨		8,852,463	10,279,397	7,687,545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0	16,174,820	16,560,802	17,484,408
預付土地租金		34,315	18,792	10,54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796,046	3,932,341	2,897,849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9,236	26,104	36,892
可收回稅項		135,207	112,994	30,401
衍生金融工具		443,744	203,727	233,206
可供出售投資		10,072	—	—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3,355	27,686	20,797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511	41,607	5,700
定期存款		247,000	243,000	1,695,579
已抵押存款		4,157,430	3,116,683	1,524,218
銀行結餘及現金		6,569,581	5,386,054	3,457,887
		40,470,780	39,949,187	35,085,03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16,493,674	16,320,590	14,475,148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7,760,431	8,661,680	5,550,030
銀行及其他貸款		9,439,259	6,705,430	7,902,033
衍生金融工具		418,918	408,605	168,103
應付稅項		345,151	305,057	153,308
保用及其他撥備		816,644	854,713	480,69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635	1,676	12,77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71,774	16,025	794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145,000	101,622	—
		35,494,486	33,375,398	28,742,885
流動資產淨值		4,976,294	6,573,789	6,342,14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8,742,456	19,302,734	16,667,920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於 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97,742	1,197,742	1,197,742
儲備	3,260,305	3,138,850	3,372,332
	<hr/>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58,047	4,336,532	4,570,074
非控股權益	10,429,931	11,028,046	10,842,602
	<hr/>	<hr/>	<hr/>
總權益	14,887,978	15,364,638	15,412,676
	<hr/>	<hr/>	<hr/>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850,709	1,327,991	288,134
銀行及其他貸款	2,105,631	1,756,709	492,497
退休金責任	99,361	120,744	46,501
衍生金融工具	79,955	176	–
應付或然代價及贖回負債	41,965	117,502	–
遞延稅項負債	570,611	533,594	390,646
保用及其他撥備	22,144	21,892	–
政府補助	84,102	59,488	37,466
	<hr/>	<hr/>	<hr/>
	3,854,478	3,938,096	1,255,244
	<hr/>	<hr/>	<hr/>
	18,742,456	19,302,734	16,667,920
	<hr/> <hr/>	<hr/> <hr/>	<hr/> <hr/>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長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深圳市南山區科技工業園科苑路2號。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開發、製造及銷售電視機及電腦及相關產品(包括軟硬件產品)。

董事認為，經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於二零零六年八月十八日批准進行重組後，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中國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長城集團」)及中國電子信息產業集團公司(「中國電子」)。兩者均為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與本公司功能貨幣相同，惟其中一間主要附屬公司冠捷科技有限公司(「冠捷科技」)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發佈一份關於可能建議私有化(「H股收購建議」)本公司的公告。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中國電子、長城集團及本公司聯合公佈，中國電子將作出自願有條件收購，以收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的全部已發行H股。同日，中國電子、長城集團及本公司簽訂合併協議(「合併協議」)，按照合併協議，待完成H股收購建議及合併協議載列的其他條件後，本公司將被中國電子吸收合併，並於其後按照中國公司法及其他適用的中國法例取消註冊。

上述H股收購建議及合併協議須待本公司獨立H股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其日期尚未確定)上批准後，方可作實。有關詳情載於(其中包括)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三日、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內。

儘管有上述事項，但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上述H股收購建議及合併協議仍在進行中，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日期其結果尚不確定，故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任何若本集團未能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將可能需要進行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調整及重新分類調整。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一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聯合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綜合財務報表、聯合安排及披露於其他 實體的權益：過渡指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本)	非金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0號(修訂本)	露天礦場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除以下所述外，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本集團已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修訂本。修訂本引入全面收益報表及收益報表之新專門用語。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全面收益報表」改名為「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收益報表」改名為「損益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保留以單一或兩個獨立但連續的報表呈列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之選擇。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要求須在其他全面收益內作額外披露，使其他全面收益項目分成兩個類別：(a)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及(b)當符合特定條件時，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所得稅須按相同基準分配—該等修訂本並無更改以除稅前或扣除稅項後的方式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選擇。此等修訂本已追溯應用，據此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列報將予修訂以反映變動。除上述列報方式的變動外，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不會對損益、其他全面收益及全面收益總額造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為有關公允值計量及披露之指引提供單一來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範圍廣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公允值計量規定適用於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要求或允許作出公允值計量及作出有關公允值計量之披露之金融工具項目及非金融工具項目，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支付」範圍內以股份支付之交易、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範圍內之租賃交易及與公允值類似但並非公允值之計量（如就計量存貨而言之可變現淨值或就減值評估而言之使用價值）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將資產之公允值界定為於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之市場）進行之有序交易所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就釐定負債公允值而言）之價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項下之公允值為平倉價，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可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包括作出廣泛披露之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規定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應用。此外，已針對有關實體頒佈特定過渡條文，致使該等實體不需要將該項準則所載之披露規定應用於在首次應用此項準則前期間所提供的比較資料。根據該等過渡條文，本集團並無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之規定就二零一二年比較期間作出任何新披露（二零一三年披露請見附註5及18）。除該等額外披露外，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並無對綜合財務報表已確認之金額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採納有關綜合賬目、聯合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的一套準則共五項，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聯合安排」、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披露於其他實體的權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獨立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連同有關過渡性指引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僅處理獨立財務報表，故並不適用於本集團。

應用該等準則的影響載於下文。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中處理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2號「綜合入賬－特殊目的實體」之部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更改控制權定義，致使投資者於下列情況下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控制權：a)對投資對象之權力，b)其參與投資對象所得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及c)行使其權力以影響其回報的能力。該等三項標準須同時滿足，投資者方可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控制權。控制權先前定義為有權規管實體的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業務中獲益的能力。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已加入額外指引，以解釋投資者何時視為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有關擁有投資對象的投票權股份不足50%的投資者對投資對象是否擁有控制權之若干指引乃與本集團相關。

由於初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本公司董事已就本集團於初次採納該準則之日是否擁有其投資對象的控制權作出評估，並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並無導致有關控制權的結論產生任何變動。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之權益」，而相關詮釋的指引，即香港(詮釋常務委員會)－詮釋第13號「共同控制實體－合營企業之非貨幣性出資」，已經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合併。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訂明由兩個或以上團體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共同安排應如何分類及列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只分類為兩種：共同經營及合營企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對共同安排的分類是基於各方於共同安排之權利及責任，考慮該等安排的結構、法律形式、訂約各方同意之合約條款及其他相關事實及情況後而釐定。共同經營的共同安排乃訂約各方具有共同控制權(即共同經營者)，擁有與安排有關之資產的權利及對負債承擔責任。合營企業的共同安排乃訂約各方具共同控制權(即合營者)的淨資產擁有權的安排。過往，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擬分為三種形式之共同安排：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經營及共同控制資產。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對共同安排的分類主要基於該安排的法定形式(例如透過成立一獨立實體成立之共同安排被作為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入賬)而釐定。

合營企業及共同經營之初步及其後會計處理方法並不相同。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乃採用權益法入賬(不再容許採用比例綜合法入賬)。於共同經營的投資乃按照各共同經營者確認其資產(包括應佔共同持有的任何資產)、其負債(包括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負債)、其營業收入(包括應佔來自共同經營銷售所產生之營業收入)及其開支(包括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開支)而入賬。各共同經營者根據適用準則就其於共同經營的權益所佔之資產及負債及相關收入及支出入賬。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規定對本集團的共同安排投資的分類作出審閱及評估。本公司董事總結本集團於Bri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Labuan) Corp. (「BriVictory」) 及其全資附屬公司BriVictory Display Technology (Poland) Sp. Z o.o. (統稱「BriVictory集團」) 的投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被分類為共同控制實體，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下應被分類為合營企業，並且繼續以權益法入賬。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為新披露準則及適用於在附屬公司、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或未被綜合之結構實體中擁有權益之實體。整體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導致綜合財務報表須作出更為全面的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於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經修訂)「僱員福利」引入確認、計算、呈列及披露退休福利的變動。該等變動包括：隨即確認全部過往服務成本；及以利息淨額(對定額福利負債(資產)淨額採用貼現率計算)取代計劃資產利息成本及預期回報。本集團已追溯應用該準則。採納該準則導致過往呈報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下列變動：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增加人民幣4,437,000元。
-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退休金責任分別增加人民幣8,588,000元及人民幣12,715,000元。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 及過渡性披露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投資實體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衍生工具之變更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	徵費 ¹

-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經修訂，惟以下披露者除外可提前採納)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作出修訂。強制生效日期並未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列明，但將於未完成階段獲最終決定後釐定。然而，已允許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4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 可提前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i)更改「歸屬條件」及「市場條件」的定義；及(ii)加入「表現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該兩個詞彙之前載於「歸屬條件」的定義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對授出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釐清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應在各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計量，不論或然代價是否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的金融工具或是否屬非金融資產或負債。公允價值變動(計量期間調整除外)應在損益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收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修訂本)(i)要求實體披露管理層在應用經營分類匯總條件時作出的判斷，包括匯總經營分類的描述以及釐定經營分類有否「同類經濟特徵」時所評核的經濟指標；及(ii)闡明僅在分類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情況下，方才提供可呈報分類資產總額與實體資產之對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結論依據的修訂本闡明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以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後續修訂並無刪除在未貼現情況下(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按發票金額計量並無指定利率的短期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之能力。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本刪除重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或無形資產時就累計折舊／攤銷的會計處理被視為不貫徹一致之處。經修訂準則闡明調整總面值的方法與重估資產賬面值的方式一致，而累計折舊／攤銷為總賬面值與計入累計減值虧損後賬面值之差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修訂本)闡明向呈報實體提供核心管理人員服務的管理實體為該報告實體的關聯人士。因此，呈報實體應將提供核心管理人員服務作為關聯人士交易，披露所產生的已付或應付管理實體服務金額。然而，毋須披露有關報酬的各項組成。

董事預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所載之各項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包括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多項修訂，概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闡明，該準則並不適用於聯合安排本身財務報表中各類聯合安排構成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修訂本)闡明，除按淨額基準計量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值外，組合範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疇內，根據該等準則入賬的所有合同(即使該等合同並不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闡明，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並不互斥，並可能須同時應用兩項準則。因此，收購投資物業的實體必須釐定：

- (a) 物業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對投資物業的定義；及
- (b) 交易是否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對業務合併的定義。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週期之年度改進所載之各項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金融資產分類及計量之新規定。於二零一零年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載入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以及終止確認之規定。二零一三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經再行修訂，以使對沖會計處理的實質性修改生效，從而允許實體在財務報表中更好地反映彼等的風險管理活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主要規定說明如下：

- 所有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之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將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具體而言，業務模型內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的債務投資，以及合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債務投資，一般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於其後報告期間結束時按公允值計量。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實體可以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者）公允值之其後變動，而只有股息收入通常於損益確認。
- 就計量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導致之金融負債公允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會導致或擴大損益之會計錯配。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變動造成的公允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其公允值變動金額全數於損益列報。

新一般對沖會計法規定保留三類對沖會計法。然而，該會計法向可作對沖會計之交易類別引入更大靈活度，尤其是擴闊合資格作為對沖工具之工具類別及可作對沖會計之非金融項目之風險分部之類別。此外，效用測試已獲重整及取代「經濟關係」之原則，且毋須追溯評估對沖效用，亦已引入有關實體風險管理活動之披露規定。

董事預計，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未來將影響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並可能對本集團其他資產及財務負債之已呈報金額構成重大影響。然而，在詳細檢討完成前對該影響作出合理估計並不可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投資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之修訂界定何謂投資實體並規定符合投資實體定義之報告實體不將其附屬公司綜合入賬，而是於其財務報表中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方式計量其附屬公司。

合資格為投資實體須達成若干條件。具體而言，實體須：

- 從一名或以上的投資者獲取資金，以向投資者提供專業投資管理服務；
- 向投資者承諾，其業務目的純粹為為獲取資本升值回報、投資收入或同時獲得兩者而進行投資；及
- 按公允值基準計量及評估其絕大部份投資的表現。

已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作出相應修訂，以引入對投資實體之新披露規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可提早採用。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修訂本將不會對本集團構成影響，原因是本公司並非投資實體。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定額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釐清實體應如何按照僱員或第三方向定額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是否與僱員提供服務的年期有關，而將有關供款入賬。

倘供款與服務年期無關，實體可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減少服務成本以確認有關供款，或以預測單位入賬法將其歸屬於僱員的服務年期；而倘供款與服務年期有關，則實體須將其歸屬於僱員的服務年期。

董事預期，日後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或會對本集團退休金責任的呈報金額產生重大影響。就本集團退休金責任而言，在完成詳盡的審閱之前，提供有關該影響的合理估計不切實際。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互相抵銷」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闡明現時與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互相抵銷規定有關的應用問題。特別是，該等修訂本闡明「現時擁有抵銷之可依法執行權利」及「同時變現及結算」之涵義。

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合資格用作撇銷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衍生工具之變更及對沖會計處理之延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提供當衍生對沖工具在若干情況予以更替時，有關終止對沖會計規定的寬免。有關修訂亦作出澄清，表示因更替而產生的對沖衍生工具之公允值的任何變動，應計入對沖成效之評估中。

本公司董事並不預期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訂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須予更替之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處理何時將支付徵費之負債確認的問題。該詮釋界定何謂徵費，並訂明產生有關負債之責任事件是指法律所指出觸發支付徵費的活動。該詮釋提供有關不同徵費安排應如何入賬的指引，特別是其澄清了經濟強制或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均不意味著一個實體目前負有支付徵費的責任而有關責任將會因為在未來期間經營而被觸發。

本公司董事預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之修訂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因為本集團並無任何徵費安排。

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以就各業務分類作出策略決定及評估表現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類。各分類分開管理，因為各業務分類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在所用物料、設計及技術及服務等方面各不相同，須使用不同的生產／服務資訊制定不同策略。

本集團的分類資料乃按以下基準組織：

- (a) 電視分類生產電視機；
- (b) TP Vision－電視業務生產「飛利浦」牌電視機；
- (c) 顯示器分類生產顯示器；
- (d) 電子零部件分類生產主要用於個人電腦的磁頭、開關電源、硬盤驅動器及硬盤驅動器盤基片；
- (e) 電腦分類生產個人電腦、打印機、網絡智能電表、伺服器及電腦週邊產品；

- (f) 物業投資分類投資於優質辦公室以把握其租金收入潛力；及
- (g) 「其他」分類主要包括銷售機箱、組件、可完全分拆／可半分拆產品、軟件及系統整合以及其他相關業務。

報告分類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無異。分類業績指各分類應佔溢利(虧損)，而不分配中央行政成本、收購相關成本、董事酬金、銀行利息收入、融資成本、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業績、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可供出售投資收益、視作出售附屬公司收益、註銷附屬公司收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遠期外匯合約、期權、貨幣掉期或利率掉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視作部分收購聯營公司額外權益的收益、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股息收入、已收政府補助及及所得稅開支。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作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用的計量方式。

就監察分類表現及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而言：

- (a)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惟不包括採取集中管理的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可供出售投資、定期存款、已抵押按金、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聯營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可收回稅項、遞延稅項資產及若干其他應收款項。
- (b)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惟不包括採取集中管理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聯營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款項、遞延稅項負債、應繳稅項、政府補助及若干其他應付款項。

分類間銷售按現行市價支銷。

下表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按本集團業務分類劃分的收益、溢利及若干資產、負債及開支資料。

	TP Vision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電視 人民幣千元	- 電視業務 人民幣千元	顯示器 人民幣千元	電子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電腦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2,182,712	18,859,602	35,342,116	17,612,794	385,959	391,755	8,041,264	92,816,202
分類間銷售	10,160,049	-	-	2,672	-	2,560	-	10,165,281
	<u>22,342,761</u>	<u>18,859,602</u>	<u>35,342,116</u>	<u>17,615,466</u>	<u>385,959</u>	<u>394,315</u>	<u>8,041,264</u>	102,981,483
對銷								(10,165,281)
綜合收益								<u>92,816,202</u>
未計投資物業公允值								
增加的分類業績	84,459	(1,472,613)	1,224,998	10,528	30,178	(16,357)	(12,602)	(151,409)
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	-	-	-	-	-	98,814	-	98,814
計入投資物業公允值增加 後的分類業績	<u>84,459</u>	<u>(1,472,613)</u>	<u>1,224,998</u>	<u>10,528</u>	<u>30,178</u>	<u>82,457</u>	<u>(12,602)</u>	(52,595)
未攤分收益								
外匯遠期合約的已變現及 未變現淨收益								573,749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費用								198,093
融資成本								(162,342)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業績								(708,313)
								46,504
除稅前虧損								<u>(104,904)</u>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7,162,033	6,348,668	14,213,035	4,889,336	3,113,882	1,242,569	1,887,787	38,857,350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資產								15,379,632
總資產								<u>54,236,942</u>
分類負債	6,062,831	5,373,970	9,967,298	1,737,473	984,187	-	2,065,840	26,191,599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負債								13,157,365
總負債								<u>39,348,964</u>

	TP Vision							
	電視	— 電視業務	顯示器	電子零部件	電腦	物業投資	其他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重列)								
分類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4,360,198	17,149,314	36,458,670	16,561,380	3,326,360	137,362	7,891,021	95,884,305
分部間銷售	7,697,343	—	44,405	—	—	27,731	30,132	7,799,611
	<u>22,057,541</u>	<u>17,149,314</u>	<u>36,503,075</u>	<u>16,561,380</u>	<u>3,326,360</u>	<u>165,093</u>	<u>7,921,153</u>	103,683,916
對銷								<u>(7,799,611)</u>
綜合收益								95,884,305
未計投資物業公允價值								
增加的分類業績	70,733	237,749	54,000	13,023	25,506	30,671	60,270	491,952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增加	—	—	—	—	—	31,347	—	31,347
	<u>70,733</u>	<u>237,749</u>	<u>54,000</u>	<u>13,023</u>	<u>25,506</u>	<u>62,018</u>	<u>60,270</u>	523,299
未攤分收益								487,383
外匯遠期合約的已								
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173,741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費用								(344,620)
融資成本								(493,002)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								
控制實體業績								42,836
除稅前溢利								<u>389,637</u>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及負債								
分類資產	11,628,885	4,354,536	16,284,274	3,031,253	1,819,841	1,458,451	2,071,259	40,648,499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資產								<u>12,029,633</u>
總資產								<u>52,678,132</u>
分類負債	6,320,686	6,608,883	10,041,614	1,120,120	1,243,175	—	2,182,175	27,516,653
企業及其他未攤分負債								<u>9,796,841</u>
總負債								<u>37,313,494</u>

其他分類資料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TP vision-								合併數 人民幣千元
	電視 人民幣千元	電視業務 人民幣千元	顯示器 人民幣千元	電子零部件 人民幣千元	電腦 人民幣千元	物業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損益或分類 資產時包括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506,667	431,544	291,464	381,789	75,145	-	35,038	-	1,721,647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950,561	284,325	398,648	740,613	395,130	-	61,120	-	2,830,397
藉收購附屬公司添置 非流動資產	5,232	4,055	9,537	-	-	-	1,770	-	20,594
確認減值虧損及撥備	128,162	99,330	233,643	308,829	7,351	-	43,354	-	820,669
撥回減值虧損及撥備	-	-	-	(32,944)	-	-	-	-	(32,944)
撥回應付商標費	(85,487)	(68,380)	(157,296)	-	-	-	(30,775)	-	(341,948)
產品保用及重組撥備	304,950	236,347	555,931	148,504	-	-	103,157	-	1,348,888
撥回產品保用撥備	-	-	-	(52)	-	-	-	-	(5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621)	(5,907)	(13,894)	(29,999)	(59)	-	(2,578)	-	(60,058)
出售預付土地租金收益	(125,066)	(96,931)	(227,411)	(22,287)	8	(32,771)	(42,307)	-	(546,765)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	-	-	-	(9,640)	-	-	(9,640)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	-	-	(17,706)	-	-	-	-	(17,706)
應付或然代價及贖回負債 公允值收益	(19,566)	(15,164)	(35,669)	-	-	-	(6,619)	-	(77,018)
通常會定期向主要經營 決策者提供，但在計量 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時 不會包括在內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5,067)	(3,927)	(9,238)	(171,306)	(929)	(73,114)	(1,715)	-	(265,296)
融資成本	152,775	118,406	279,227	56,837	-	49,389	51,679	-	708,313
所得稅開支	88,634	68,694	161,581	130,959	-	(34,832)	29,983	-	445,019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	-	-	-	-	-	-	37,191	37,191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的公允值變動	-	-	-	-	-	-	-	6,236	6,236
視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 權益的收益	-	-	-	-	-	-	-	(2,987)	(2,987)
視作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	-	-	-	-	-	(24,764)	(24,764)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	-	-	-	-	-	-	-	(21,124)	(21,124)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業績	-	-	-	-	-	-	-	(46,504)	(46,504)
遠期外匯合約、期權、交叉 貨幣掉期及利率掉期的 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	-	-	-	-	-	(171,824)	(171,82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聯營公司權益、合營企業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

截至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TP vision-								合併數
	電視	電視業務	顯示器	電子零部件	電腦	物業投資	其他	未分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類損益或分類

資產時包括的金額：

折舊及攤銷	471,090	414,981	277,635	374,726	91,623	-	41,750	-	1,671,805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919,740	119,641	438,105	249,864	195,860	-	64,759	-	1,987,969
透過收購附屬公司 添置非流動資產 (附註)	144,302	2,067,584	-	-	-	-	-	-	2,211,886
確認減值虧損及撥備	49,520	16,341	65,648	325,813	21,102	-	13,623	-	492,047
撥回減值虧損及撥備	-	-	-	(46,632)	(73)	-	-	(102)	(46,807)
產品保用及重組撥備	501,941	401,552	133,851	-	41,890	-	78,080	-	1,157,314
撥回產品保用撥備	-	-	-	(3,806)	-	-	(4,469)	-	(8,275)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收益)虧損	1,167	933	311	(80)	5,513	-	201	-	8,045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	-	-	-	-	(28,570)	-	-	(28,570)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收益	(5,256)	(155,898)	-	-	-	-	-	-	(161,154)
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價值損失	-	11,431	-	-	-	-	-	-	11,431

通常會定期向主要經營

決策者提供，但在計量

分類損益或分類資產時

不會包括在內的金額：

銀行利息收入	(12,563)	(10,050)	(3,350)	(154,159)	(6,638)	-	(1,953)	-	(188,713)
融資成本	176,146	140,917	49,003	71,422	43,930	-	11,584	-	493,002
所得稅開支	23,628	80,769	70,885	51,752	9,531	7,837	13,545	-	257,947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	-	-	25,577	-	-	-	-	25,577
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	-	-	-	-	(2,676)	(2,676)
出售預付土地租金收益	-	-	(549)	-	-	-	-	-	(549)
視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 額外權益的收益	-	-	-	-	-	-	-	(12,395)	(12,39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	-	-	-	-	-	-	-	886	886
分佔共同控制實體及 聯營公司的業績	-	-	-	-	-	-	-	(42,836)	(42,836)
遠期外匯合約、期權、交叉 貨幣掉期及利率掉期 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	-	-	-	-	-	-	(158,718)	(158,718)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聯營公司權益、共同控制實體權益及遞延稅項資產。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生產及銷售業務以及物業投資主要在中國、歐洲、亞太地區及美國進行。

下表乃根據業務所在地(不論產品／服務的原產地)，就本集團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作出分析：

	地區市場營業額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包括香港)	24,116,725	24,961,280
歐洲	27,105,916	28,056,211
亞太地區(不包括中國)	9,522,855	9,856,601
北美洲	12,391,749	12,826,987
其他地區	19,678,957	20,183,226
	<u>92,816,202</u>	<u>95,884,305</u>

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其地理位置呈列。於報告期末，總額約人民幣5,059,041,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353,082,000元)的非流動資產(並非可供出售投資、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已抵押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項資產)位於中國，而總額約人民幣6,345,038,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767,870,000元)的非流動資產則位於其他國家及地區。

主要客戶資料

本集團概不知悉有任何客戶於兩個年度個別佔本集團總對外銷售額超過10%。

4.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383,321	256,725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後償貸款利息	43,329	49,815
解除應付許可費利息	288,418	189,315
	<u>715,068</u>	<u>495,855</u>
借貸成本總額	715,068	495,855
減：資本化金額	(6,755)	(2,853)
	<u>708,313</u>	<u>493,002</u>

5.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

營業額代表年內已售貨品的發票淨值(當中已扣除退貨、貿易折扣及銷售稅)；所提供服務的價值；及投資物業的已收租金收入總額。

營業額、其他收入及收益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貨品銷售	92,524,382	95,673,875
提供服務	80,263	73,068
租金收入總額(附註a)	211,557	137,362
	<hr/>	<hr/>
	92,816,202	95,884,305
	<hr/> <hr/>	<hr/> <hr/>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265,296	188,713
非上市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20,808	4,875
政府補助(附註b)	263,534	262,583
廢料銷售	63,313	47,903
品牌推廣費收入	530,280	863,025
產品延遲推出賠償	607	255,25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32,743	32,46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201	14,341
產品保用撥備撥回	52	8,275
其他退稅	4,172	–
其他	67,050	51,044
	<hr/>	<hr/>
	1,248,056	1,728,483
	<hr/> <hr/>	<hr/> <hr/>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98,814	31,34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值收益	-	2,676
議價收購附屬公司收益	-	161,154
視作收購一間聯營公司額外權益的收益	2,987	12,395
交叉貨幣掉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	16,039
出售無形資產收益	17,706	-
出售可供銷售投資收益	21,124	-
應付商標許可費撥回	341,94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60,058	-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4,000	-
重新計量應付或然代價及就附屬公司股份 的書面應沽期權的贖回責任的收益	77,018	-
出售投資物業收益	9,640	28,570
	<u>633,295</u>	<u>252,181</u>
	<u>1,881,351</u>	<u>1,980,664</u>

附註：

a.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租金收入總額	211,557	137,362
減：直接開支(計入銷售成本)	(129,419)	(79,181)
租金收入淨額	<u>82,138</u>	<u>58,181</u>

b.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政府補助包括就本集團若干研究項目(已達成相關批出指標)收取的約人民幣256,55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7,678,000元)，並已於年內即時確認為其他收入，另約人民幣6,982,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14,905,000元)為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已於年內使用之政府補助(附註36)。

6.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抵免)下列各項：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4,135,021	4,185,076
向一間附屬公司董事及僱員授予購股權	7,258	15,593
界定供款計劃的供款	11,284	13,28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4,411	302,378
	<u>4,367,974</u>	<u>4,516,328</u>
已售存貨成本	86,556,043	89,391,435
提供服務成本	55,983	58,58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97,695	1,284,191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2,781	15,736
無形資產攤銷	391,171	371,878
收購相關成本	81	27,887
核數師酬金	35,645	29,562
土地、樓宇及機器經營租賃的最低租金	247,766	264,8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減值(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91,830	209,997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960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37,191	25,577
存貨撥備(計入銷售成本)	346,171	150,676
額外產品保用及重組撥備	1,348,888	1,157,31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8,045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虧損	–	227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虧損	–	886
交叉貨幣掉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26,269	–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工具公允值虧損	–	(2,676)
利率掉期的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	–	31,062
應付或然代價公允值損失(計入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	11,431
匯兌淨差額	203,658	116,714

7.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450,846	539,585
遞延稅項開支／(扣除)	(5,827)	(281,638)
所得稅開支	<u>445,019</u>	<u>257,947</u>

(a) 香港利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一二年：16.5%) 計算。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獲審批為高科技企業，所得稅以本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2%計算。根據中國相關所得稅法規，若干附屬公司有權由首個於抵銷往年稅務虧損後獲得經營溢利的年度起免繳兩年所得稅，並在隨後三年可享中國企業所得稅減半優惠。

(c) 海外所得稅

於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乃按相關司法權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8. 股息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不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盈利(虧損)約人民幣73,919,000元(二零一二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約人民幣160,65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約1,197,742,000股(二零一二年：1,197,742,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具潛在攤薄效應的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

1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6,586,762	16,916,913
減：減值	(411,942)	(356,111)
	<u>16,174,820</u>	<u>16,560,802</u>

本集團銷售的信貸期介乎30至120日不等，而若干出口銷售採用信用證或付款交單進行。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經扣除減值）按發票日期（與相應收入的確認日期相若）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0至90日	14,953,826	15,678,364
91日至180日	686,125	617,448
181日至365日	488,410	177,491
365日以上	46,459	87,499
	<u>16,174,820</u>	<u>16,560,802</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356,111	187,655
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確認	91,830	209,997
年內撇銷為不可收回的款項	(3,057)	(8,423)
已撥回減值虧損	(32,743)	(32,466)
匯兌調整	(199)	(652)
	<u>411,942</u>	<u>356,111</u>

本集團已個別評估所有應收款項，並就被視為不可收回的所有應收款項作出全數撥備。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91,83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09,997,000元)。未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及無減值	13,903,127	15,004,673
逾期少於一個月	1,950,240	1,199,659
逾期一至三個月	153,853	133,676
逾期三個月以上	167,600	222,794
	<u>16,174,820</u>	<u>16,560,802</u>

未逾期及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獨立客戶。逾期但無減值的應收款項涉及在本集團具有良好過往記錄的若干獨立客戶。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債務人為全球領先電子產品生產商，還款記錄良好，並無延遲繳款記錄，而且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悉數收回。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12,913,983	11,529,581
91日至180日	2,790,811	3,748,461
181日至365日	706,044	973,853
365日以上	82,836	68,695
	<u>16,493,674</u>	<u>16,320,590</u>

為本公佈中的附註1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已予修改惟並無作出保留意見，摘錄如下：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強調事項

在不保留意見的情況下，我們注意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 詳述有關貴公司建議私有化、吸收合併及撤銷註冊的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導致貴公司繼續持續經營的能力出現重大疑問。

為本公佈中的附註1

二零一三年度經營回顧與二零一四年展望

經營回顧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在董事局的領導下，充分發揮規劃的戰略引領作用，著力抓轉型、調結構。國際化、市場化程度進一步提高，產品的科技含量進一步增加，製造工藝的複雜係數進一步加大。冠捷科技有限公司（「冠捷科技」）的顯示器業務為降本增效，着力整合供應鏈，業務規模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中國長城計算機深圳股份有限公司（「長城電腦」）的全資附屬公司深圳中電長城能源有限公司（「長城能源」）積極應對，盡可能地縮小因下游客戶美國賽康公司（「賽康」）破產帶來的損失，實現了風險的控制；長城開發磁記錄公司一方面加快調整原有業務結構，一方面抓開源，導入新業務，使磁記錄業務開始走出低谷。資本運作與重大投資方面，本公司壓層級、縮鏈條，關閉和註銷了9家企業。深圳長城開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長城開發」）定向融資、長城電腦發行中期票據工作取得階段性成果；中電長城大廈等重大建設項目正在積極推進。

然而，市場依然充滿挑戰，歐洲市場的電視業務並不樂觀。在轉型期，冠捷科技接手的飛利浦電視業務在大幅減虧的情況下依然虧損，並對本集團全年績效產生了較大影響。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92,816,200,000元，同比下降3.2%；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04,900,000元。除電視業務外，本集團顯示器、磁頭、電源、電子製造服務（「EMS」）等核心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地位。

一、業務發展方面

1. 顯示器與電視業務：顯示器業務市場份額繼續保持全球第一地位，電視業務受飛利浦電視業務影響出現虧損。

冠捷科技的顯示器和電視機業務二零一三年表現「冰火兩重天」。一方面，顯示器業務繼續保持全球領先地位，佔全球市場份額持續提升，經營平穩。另一方面，電視業務仍然出現了較大虧損。合資企業TP Vision Holdings B.V.（「TP Vision」）正在調整結構、朝降本增效的方向發展，謀求經營業績的良性改善。

2. EMS電子製造服務業務：繼續保持全球十強地位，位居全球第七。

長城開發的EMS業務有序推進，手機業務的快速提升有效彌補了傳統業務下滑的缺口，企業經營發展呈上行趨勢。惠州工廠已建成投產，目前手機的月產量已達到300萬部，較上年度提升36%。進入了工藝複雜係數大、產品附加值高的「醫療器械」加工領域，贏得了德國、澳大利亞的新業務訂單。依託公司卓越的先進製造能力，二零一三年，長城開發通過整合內部資源，成立了自動化設備事業部，在滿足內部生產需要，為公司各部門提供技術及設備支持的同時，推動擁有自身核心競爭力的自動化設備產品開拓外部市場，進一步拓展先進製造業務的上游市場領域。

3. 電源業務：攻克超級計算機電源技術難點，填補國內空白。

二零一三年，長城電源攻克高效率、高功率密度技術難點，成功研製出3000W超級計算機電源，其技術指標填補了國內空白。在服務器電源、通信電源、LED電源等轉型方向上都有實質性的突破，機架式服務器電源全年銷售獲得顯着額增長喜人，成為國內最主要的服務器電源供應商之一；通信電源和LED電源銷售額也有一定程度的增長，形成了一定的產業規模。長城電源再度榮獲年度「中國IT品牌風雲榜」電源產品「市場佔有率第一品牌」。

4. 逆變器業務：技術研發與市場拓展取得積極成果。

收購賽康優質資產最大程度上減輕了賽康破產對長城能源業務發展的影響，長城能源的業務模式也將從原來的為單一客戶代工向集技術研發、供應鏈管理、生產製造、產品銷售、電站建設、售後服務為一體的方向發展。二零一三年，長城能源在技術研發方面攻克了微型光伏逆變並網技術、SVPWM空間矢量脈寬調製技術、電力線傳輸(或藍牙／RS485)技術、最大功率點追蹤技術、反孤島控制技術，寬溫設計及防水技術等光伏逆變核心技術，提升了長城電源的整體技術實力，培養了一批專業的技術人才。資質認證方面也取得了積極進展。

二、資本運作方面

1. 長城電腦發行10億元中期票據

已成功發行第一期中期票據，發行額度為5億元，票面利率為5.38%。

2. 長城開發圓滿完成非公開發行

完成非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151,981,582股，扣除發行費用後，募集資金淨額677,336,198.10元。

3. 長城開發參股捷榮模具

累計出資3,467萬元人民幣，股權佔比10%，二零一三年十月已從捷榮模具工業(東莞)有限公司「捷榮模具」獲得分紅2,000萬人民幣。

4. 冠捷科技盤活土地資源支持主業發展

冠捷科技與福清市政府簽署物業收儲協議，福清市政府同意以約5.76億元人民幣的價格收儲冠捷科技位於福清的F1地塊的土地及房產。

三、重大投資項目與產業基地建設方面

1. 開發晶LED產業化項目

開發晶照明(廈門)有限公司(「開發晶」)21台MOCVD已量產供貨，後續訂購的9台MOCVD將在二零一四年第一季度到場並完成安裝調試，預計在二零一四年二季度可實現量產。另外，已建成3條COG(蠟燭燈)產品的封裝線，可用於電視背光產品的5條PLCC封裝產線也在安裝中。與美國普瑞公司(「Bridgelux」)的合作進展順利，訂單逐步增加，現有生產線在為其滿負荷生產。

2. 中電長城大廈項目

位於長城電腦科技園的該項目地塊土地用地性質由「工業用地」變更為「新型產業用地+商業性辦公用地」，現補繳地價工作已完成。截止公佈日，已與深圳市規劃國土房產信息中心簽訂完成深圳市基礎地理信息數據使用許可協議，並獲得了項目建設宗地地形圖和市政管線圖等測繪成果。

3. 長城開發東莞產業基地建設項目

目前，項目工業用地已成功摘牌，兩塊科研用地進入公示階段，東莞產業基地建設進入實質性的提速階段，效益最大化初步顯現。項目施工總承包單位法定程序招標產生，中央企業新興建設集團中標。

4. 長城開發惠州產業基地項目

長城開發惠州產業基地落成並順利開工，降低了生產成本。五月份SMT線正式搬遷進入新廠房，並開始試產運行，首批試產品在三星全面嚴格的審核和驗證下，順利通過了三星認證，七月四日正式投產運營。目前員工總人數已近3,500，手機製造產能已達到每月300萬部。

5. 長城開發馬來西亞投資項目

為進一步擴展與Seagate Technology PLC (「希捷」) 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長城開發在馬來西亞設立馬來西亞全資子公司，新工廠建成之後，公司將獲得希捷小批量新產品生產服務和大批量PCBA (硬盤板卡) 業務的生產服務，同時獲得其企業級硬盤ESGPCBA新業務的生產服務。馬來西亞新公司的設立也為長城開發現有其他業務在海外生產提供了平台。

四、管理提升工作方面

1. 推進戰略轉型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及各成員企業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五年發展規劃均獲得了董事會審議通過，進一步明確了本集團的企業戰略轉型目標。

2. 內控體系建設全面展開

本集團內控體系建設全面展開，共梳理制度113個，流程220個，匯總缺陷75項，形成了《內部控制手冊》。各成員企業通過自我診斷分析，召開內部交流大會，組織學習標桿企業，積極實施各項提升任務，取得積極成果。現已進入持續改進、總結評價的第三階段。

3. 長城開發「管理提升年」

長城開發將2013年確定為公司的「管理提升年」，貫穿全年在不同月份開展對應的管理提升主題月活動，在標桿學習、管理意識教育、符合性審計中發現了很多改善機會，將組織知識改善活動在管理改善中逐步實現。長城開發還新導入了社會責任管理體系認證、信息安全管理體系認證、業務持續性管理體系 (BCM) 認證、產品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ISO28000)。

4. 防範匯率風險

二零一三年，長城開發一方面考慮規避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浮動對長城開發業務的風險影響，另一方面為降低財務費用，提高長城開發資金收益，長城開發在嚴控衍生品業務風險的同時，繼續開展了相關業務，取得較好成果。

5. 推進企業化信息建設

經過近一年的努力，長城電源成功實施了IPD(產品集成開發)及PLM(產品生命週期管理)項目，使研發管理水平進一步提高到全行業的先進水平。另外，長城電腦、長城開發均啟動了商業智能(BI)項目，長城開發微信公眾平台正式上線。

6. 安全生產與節能減排目標全面完成

安全生產工作方面，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各成員企業通過狠抓隱患排查整改、狠抓責任落實、勤抓培訓演練、積極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等有力措施，確保了全年安全生產目標的實現。節能減排任務也全面完成。年內長城開發還通過了「安全生產標準化管理體系」認證。

二零一三年，通過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本集團及各成員企業獲得了多項榮譽。長城開發獲中國企業最高榮譽「全國五一勞動獎狀」，連續三次蟬聯三星「特別貢獻獎」，連續四年獲ResMed最佳供應商獎；「長城」品牌榮膺「中國十大消費電子領先品牌」；長城電腦被工信部授予「扶貧工作先進單位」榮譽稱號，長城電源連續六年獲中國IT品牌風雲榜電源產品「市場佔有率第一品牌」，長城電腦榮獲「中國航天事業貢獻獎」、「2013最佳綠色科技獎」、「2013最佳企業公眾形象獎」、「品牌建設傑出成就獎」等。

未來展望

二零一四年，本集團將積極推動各成員企業加快產業轉型發展，顯示業務將不斷鞏固和提升現有的全球市場地位，著力促進飛利浦電視業務減虧。EMS業務將努力克服全球經濟低迷的不利影響，鞏固和提升行業地位。LED業務將加快外延／芯片及應用系統研發及產業化，擴大業務規模，形成穩定盈利能力。電源業務將在服務器電源、通信電源、LED電源等行業實施有選擇的戰略聚焦，加快向高端轉型，成為國內最主要的高端電源供應商之一。逆變器業務將加快國際、國內市場拓展，加大研發創新力度，業務模式從原來的為單一客戶代工向集技術研發、供應鏈管理、生產製造、產品銷售、電站建設、售後服務為一體轉型。與此同時，本公司還要繼續調結構、壓層級，著力推進技術研發，加快產業基地建設，不斷提升企業核心競爭能力。

財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實現營業額為人民幣92,816,202,000元，比上年同期減少3.2%。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的年度除稅後溢利為人民幣73,919,000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146%。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去年長城電腦因賽康項目計提資產減值撥備人民幣1.17億元，深圳開發磁記錄股份有限公司（「開發磁記錄」）計提資產減值撥備人民幣4,700萬元。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所需資金結合本身權益股本基礎、經營業務所得的現金流量及銀行貸款。一如既往，日常業務中的銀行及其他負債均能於到期日清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合計為人民幣6,569,581,000元，本集團借貸總額為人民幣11,544,890,000元。上述借貸的結構如下：

- (1) 10.63%及77.75%分別以人民幣及美元為貨幣單位；及
- (2) 10.87%為固定息率的借貸。

分部資料

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類的營業額及經營業務盈利貢獻的分部資料詳情以及按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的其他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借貸總額及股東權益分別為人民幣11,544,890,000元和人民幣4,458,047,000元，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人民幣8,462,139,000元和人民幣4,321,709,000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率為258.97%；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率為195.81%，其中資本負債率為借貸總額與股東權益之比。

流動比率及營運資金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40,470,78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949,187,000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35,494,486,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375,398,000元），本集團營運資金為人民幣4,976,294,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573,789,000元），流動比率為1.14（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其一般銀行融資及履約保證，將本集團帳面值約為人民幣4,157,430,000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16,683,000元）的若干定期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擔保。

業務風險及風險管理政策

匯率風險

預期人民幣在今後一段時間可能升值，人民幣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的出口業務造成的影響相對較大，本集團面臨較大的人民幣升值壓力。

本集團保持穩健的財務政策，以正常生產經營為基礎，採取遠期結售匯等方式鎖定匯率，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減少匯兌損失。

對獨立第三方的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向第三方授出銀行融資而提供約人民幣61,540,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59,459,000元）的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帳面淨值約人民幣108,933,000元的租賃持有土地及樓宇已質押作為本公司一同系附屬公司就銀行貸款提供擔保的抵押品。

對聯營公司的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為聯營公司的銀行融資提供擔保(二零一二年：無)。

貸款予聯營公司款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貸款予聯營公司約人民幣76,326,000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6,326,000元)為無抵押、不計息，並須於結算日起計十二個月後償還。

僱員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僱員約有59,000人。僱員的酬金乃根據業界慣例、其在有關公司的職位及貢獻，並結合該公司的薪酬和獎勵制度而定。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其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對企業管治架構的優越性、穩健性及合理性非常重視。

回顧年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管治守則》)。

本公司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遵守《管治守則》，從而保障及提高股東的利益。隨着本公司持續不斷發展，本公司將不斷監察及修訂其管治政策，以確保有關政策符合股東要求的一般規則及標準以及上市規則。

本公司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要求，建立了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監事會和管理層相互制衡的管理體制。股東大會、董事會、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監事會和管理層分工明確、職責清楚。本公司在實際運作中，還在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規範自身行為，加強信息披露的工作。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設立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姚小聰先生(主席)、黃江天先生及曾之杰先生組成，並已具備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守則條文(經不時之修訂)之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檢討與本公司外聘審計師的關係。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經本公司具體查詢後，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符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盡快付印並寄發予股東。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建議全面收購及私有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與中國電子及中電長城計算機集團公司（「長城集團」）聯合宣佈（「該公告」）中國電子及長城集團就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H股提出自願有條件收購建議（「收購建議」）及中國電子、長城集團及本公司訂立合併協議（「合併」）。收購建議及合併須待達成或獲豁免（視何者適用）該公告所載的多項條件後方告作實，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獨立股東批准自願撤銷本公司之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上市地位。本公司將不斷向股東提供最新發展。

承董事會命
劉烈宏
主席

中國深圳，二零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劉烈宏、譚文鈺、楊軍、杜和平、傅強及徐海和；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小聰、黃江天及曾之杰。